

Run to Win

为了赢而赛跑

by

Arlen L. Chitwood

目 录 CONTENTS

第一章 预备赛跑.....	1
第二章 参与赛跑.....	8
第三章 赛跑的终点.....	15

1

预备赛跑

我们既有着这许多的见证人，如同云彩围着我们，就当放下各样的重担，脱去容易缠累我们的罪，存心忍耐，奔那摆在我们前头的路程。

仰望为我们信心创始成终的耶稣，他因那摆在前面的喜乐，就轻看羞辱，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难，便坐在神宝座的右边。

——来 12：1，2

《希伯来书》是作者不断从旧约经文中汲取属灵教训的一卷书。此卷书主要探讨的不是我们现有的救恩，而是关于灵魂的最终得救。这卷书的作者没有把焦点集中在耶稣受难的事件上，而是放在耶稣受难之所以发生的根源上。

人类被赎有其目的，其目的和大约六千年前人类被造的目的是一样的。人类被造是为了拥有“管理（或治理）”的权柄（创 1：26-28），人类被赎也是为了将来有同样的权柄，这是《希伯来书》的作者在中所表达的核心思想，而不是关于永远得救的信息本身。此卷书不断回顾耶稣受难事件（来 1：3；2：9；7：27；9：12；26；10：12；11：4；17：19），因为凡事都本乎神的爱子完成了救赎的工作（对照创 3：15）。然而，这却不是作者在此卷书中所强调的重点。他强调的乃是人类被赎的目的，其目的包括拥有管理权，这与《创世纪》一开始的那些经文完全一致。

这的确是整本《圣经》所传递的信息——神为堕落的人类预备了救赎，是为了将来的目的。这就是为什么《希伯来书》的作者要追溯到《旧约》，并引用大量《旧约》经文和章节，围绕着人类被赎的原因来教导更深的属灵真理。

这件事也可以看成是《路加福音》24章27至31节经文中所记载的事情，即主在以马忤斯的路上围绕他的位格及所做的工，引证《旧约》经文向他的两个门徒启示了许多真理。“于是从摩西和众先知起，凡经上所指着他的话，都给他们讲解明白了。”（路 27；对照 44，45）他之所以能够这样讲解是因为整本《旧约》都是关于他的记载。

既然神的儿子，是被“立”“承受万有的”（对照：出 24：36；25：5；诗 2：8；110：1；但 7：13，14；路 19：12），旧约是关于儿子的记载，自然就讲述了关于儿子的产业。因此，《希伯来书》的作者围绕儿子的产业（来 1：2）——此产业与管理权有关（来 1：5；对照，诗 2：7，8）——从旧约经文中引出教导，来探讨人类被赎的目的，乃是与神儿子一样拥有产业和治理的权柄（对照来 1：9；3：14）。

作者在《希伯来书》1章中引证了大量关于“弥赛亚”的经文，接着马上思考摆在基督徒前面的产业（来 1：14）。在《希伯来书》2章3节的经文中，它被称为“这么大

的救恩”，通过 5 节和 10 节经文可以看出，它与作为“儿子们”在全地的治理，即行使长子们的权柄有关。

教会时代的宗旨在这里出现——“原来那为万物所属，为万物所本的，要领许多的儿子进荣耀里去”（来 2: 10），这节经文被看作是《希伯来书》的钥节。希伯来人的重担不是要拯救那些没有得救的人使其免于火湖之死，而是要安全引领那些已经得救的基督徒通过目前的天路历程而进到蒙召的终点。

这本书不是向没有得救的人发出救恩的呼召，而是向已经蒙恩得救的信徒发出进入基督“国度和荣耀”的呼召（对照 贴前 2: 12）。信息是直接发给那些已经是“神的孩子”的信徒们；这个信息在书中被五个主要警告所包围，它之所以集中在基督徒目前的天路旅程上，是因为当基督要领“许多的儿子”（来 2: 10）“进荣耀里去”的时候（对照 罗 8: 18, 23），“神的众子”（罗 8: 19）要显出来。在即将到来的弥赛亚时代，这“许多的儿子”将与基督同为后嗣，一起掌权。

《希伯来书》2 章之后，作者如前一样通过不断参考旧约经文来继续他的教导。3 章一开始就提到基督徒“属天的”呼召；作者借着整个 3 章及 4 章的部分章节让读者注意以色列人的旅程，即当他们在摩西带领下离开埃及之地，朝着为他们存留在另一个地方的产业迈进时所走的道路。这个旅程被看成是基督徒现今的旅程，他们走在存留在另一个地方的产业的路上。

对以色列人来说，*属地的*产业在眼前；对基督徒来说，*属天的*产业在眼前；从前以色列人在走天路时所遭遇的事情，如今同样会临到走天路的基督徒身上。不仅在 3 章和 4 章也在 6 章中，圣灵借着本卷书的作者（来 6: 4-6）清楚有力地提出的就是这个警告。

4 章最后一部分转到对基督现今大祭司职任（乃是照着亚伦的样式）的教导，其后 5 章中，又讨论了当基督成为大君王大祭司时他将来的职任（乃是照着麦基洗德的等次）。

接着在 6 至 10 章中，均可以看到亚伦和麦基洗德的祭司职任，这里强调的不仅是主耶稣为着我们的缘故在天上圣所里现今的职任，而且是他将来永远的祭司职任，乃是当他现今祭司职任完成的那天，将照着麦基洗德的等次在地上做大君王大祭司。

6 章至 10 章整个部分是以一个“故意犯罪”的警告来结束（来 10: 26），“故意犯罪”是没有赎罪祭的，等候犯罪者的只有审判。

通过上下文，可以这样认为，26 节经文中所说的“故意犯罪”（此罪没有赎罪祭），指的是一个人拒不接受耶稣现今的大祭司职任。因此，尽管赎罪祭是存在的，但是如果一个人不认罪悔改的话，依然得不到赦免（因为基督徒若不认自己的罪，就是拒绝已经预备好了的赎罪祭）。

基督徒隐藏情欲而拒绝认罪，却不可能是《希伯来书》书 10 章 26 节经文中所警告的那样。而是，这节经文是从前几节经文引申而来（来 10: 23-25），它跟基督徒是否认罪没有任何关系。

并且，这节经文中的“故意犯罪”也不是广义上讲的基督徒任意作为，或明知故犯。果真如此的话，就可能很容易得出这样的认识，即基督徒绝大多数的犯罪都可以归到一个范畴，也就是说他们在犯罪之前就知道这是犯罪，在犯罪过程中也清楚这是在犯罪，在犯罪结束后也明白他犯了罪。

《希伯来》书 10 章 26 节经文中的“故意犯罪”是没有赎罪祭的，正确理解这个罪的唯一可能的办法，就是根据这节经文的上下文来看待这个罪。“故意犯罪”的基督徒“唯有战惧等候审判和那烧灭敌人的烈火。”（来 10：27）

（《希伯来》书 10 章 26 节经文中的“故意犯罪”，完全是指书中（3 章，4 章和 6 章）所说的前两个主要警告中同样的事情，它指的是这件事的另一个方面。若想对“故意犯罪”有更深入的了解，请参照作者的另一部作品《基督的审判席》（修订版，46—52 页）。

接下来，10 章收尾部分提醒读者注意的是“大赏赐”、那应许”、基督再来，基督徒“因着信”生活的必要，以及“灵魂的得救”（来 10：35-39）。

由此自然引到 11 章，该章记载了旧约中大量的主的忠信仆人的事迹。一次又一次每个人被说成是“因着信”行出了信，即他们相信神的应许，就在行动中表现出来。

11 章针对前文所探讨的形成了一个高潮。旧约中的每个人得神喜悦的唯一方法，就是“信心”。今天为了取悦神而进行必要的信心操练，与过去一样是确实的。每个来到神面前的人“必须（操练）信有神，且信他赏赐那寻求他的人”（来 11：6）。别无他法。

11 章中的每个人因着信，因着信有神而被感动做了一些事情。这些行动出于信心，并把信心导向一个正确的目标上，就是《约翰一书》1 章 9 节中所说的灵魂救恩（对照弗 2：10），这也是《希伯来书》的作者使读者注意的同一救恩。反过来，出于信心的的行为，其结果是把信心带到正确的目标上——灵魂的最终得救——，这正是《希伯来书》11 章所表达的思想。这节经文引到了 11 章，指的是灵魂的得救（来 10：39），11 章开始的教导也同样出现在《彼得前书》1 章 4 至 9 节中。

12 章使所应许的达到顶点，作者的训词和教导通过前两节经文反映了出来，概括了作者在前文所探讨的一切。基督徒是在场上赛跑（林前 9：24；提后 4：7，8）；作者在这里的训词和教导，根据前文所探讨的，准确概括了基督徒当以怎样的方式赛跑，才能赢得奖赏。

云彩般的见证人

12 章开始的“因此”这个单词，在英文圣经中是“wherefore”（在许多翻译版本中使用的是“therefore”），它在希腊原文中是“推论性虚词”的意思，指的是一件事的逻辑结论。在这种情况下，这个单词或许可以更好地译成，“因着那个特别的原因，所以……”。这句话是对上一节经文的思想延续，而那节经文又是对 11 章的总结——即《新约》和《旧约》中的圣徒将“因着信”一同“成为完全”（来 11：40）。

这节经文中的单词“完全”，与《雅各书》2 章 22 节中希腊原文的“成全”是同一个单词。在《雅各书》中，“信心”被说成是“因着行为才得成全”，《希伯来书》11 章教导了同一观点。实际上，《雅各书》中所举的两个例子阐明了信心怎样通过行为才得完全（被领到完全，被领到正确的目标上，[如彼得前书 1：9]），这两个例子也出现在《希伯来书》中（对照：雅 2：21-25；来 11：17-19，31）。

《旧约》中那些圣徒，“因着信”，“制伏了敌国，行了公义，得了应许，堵了狮子的口，灭了烈火的猛兽，脱了刀剑的锋刃，软弱变为刚强，争战显出勇敢，打退外邦的全军”。也有“妇人得自己的死人复活”（来 11：33-35a）。

其他人，尽管也是“因着信”，却有着截然相反的经历。他们“又有人忍受严刑”，“又有人忍受戏弄、鞭打、捆绑、监禁、各等的磨炼”，“被石头打死，被锯锯死，受试探，被刀杀”，“披着绵羊山羊的皮各处奔跑，受穷乏、患难、苦害，在旷野、山岭、山洞、地穴，飘流无定”（来 11: 35b-38）。

尽管《旧约》中那些圣徒们都有蒙召的经历，每个人也“都是因着信得了美好的证据”，然而，实际上却是没有人得到那个“应许”（来 11:39）。“应许”的实现是在即将到来的那一天。

那一天是《旧约》圣徒们得到“应许”的一天，同样也是基督徒得到“应许”的一天，在那一天，弥赛亚要到来。那个“应许”是“属天的”，不是“属地的”（来 3: 1; 11: 10-16）。当基督再来的时候，《旧约》和《新约》里的圣徒们因着实现了应许，和基督在天国里同蒙后嗣，一同作王。

以色列民族在旧约时代被赋予了属天和属地的双重应许，那些《旧约》圣徒对“大赏赐”有正确的盼望，此奖赏跟属天的应许与祝福（来 11: 8-16）有关，因此，他们很注意自己的言行。尽管以色列民族拒绝了基督第一次来到世上的时候赐给他们的天国，其下场就是将来第二次神的国，从他们手中被夺去（太 21: 43），但是《旧约》中那些有资格与主在天国里一同坐席的圣徒们，在应许实现的那一天，依然可以在天国里坐席。

尽管有这样的现实，即以以色列民族拒绝了主第一次降世时赐给他们的天国，却不能废弃这以前“因着信”在许多以色列人生活中的见证。并且，根据《希伯来书》11章，这个想法似乎甚至是追溯到以色列民族开始以前，一直回到亚伯时代。这样看来，《旧约》中将来要和基督在天国里一同坐席的人，不仅包括通过以撒，雅各成为亚伯拉罕的后裔的那些人，也包括在亚伯拉罕之前两千年中的那些人（太 8: 11; 路 13: 28, 29）。

《希伯来书》11章40节经文中的思想，总结了整章所讲述的由众多《旧约》圣徒们行出来的信心，并引向了下一章，但是这节经文却常常被错误理解。这节经文的意思完全不是说神给基督徒所预备的东西是好于给《旧约》时代圣徒的，即前文中所提到的圣徒们。这节经文为了正确引申前一句经文（关于旧约中的圣徒没有得到他们所应许的），也许可以更好地译成，“神（为他们）预备了更好的东西，关乎到我们，没有我们，他们也不能得以完全[没有我们，他们也不能被带到蒙召的终点]。”

《旧约》和《新约》里的圣徒们“因着信”，将在同一个时间同一个地方一同承受应许，双方的信心都将得以完全，通过行为（出于信心的行为），信心被领到正确的目标上，其结果将是他们灵魂的最终得救。他们将一同被领到这个目标上，即神在他的全能和全知中所预见的，并在这节经文中所显明的。

（将来在天国里和基督同为后嗣同坐宝座的执政者不仅包括教会时代的圣徒，甚至也包括在大灾难中为主耶稣殉道的人（启 20: 4-6）。因此，对于这件事，有这样一个关于“初熟的果子”，“大丰收”，“拾麦穗”的说法。“初熟的果子”可能包括旧约里的每个人，“大丰收”可能包括教会时代的每个人，“拾麦穗”可能包括从大灾难中出来的每个人。）

这“如云般的见证人”围绕着今天的基督徒，给他们树立了榜样，并激励他们在目前的天路历程中操练信心就像他们在过去一样。这些见证人只指那些在前文中提到的圣徒。他们不是现在作为观众正在观看基督徒比赛，相反，他们是在过去“因着信”做了见证的人。

不是这些见证人在观看基督徒，实际上，恰恰相反，是基督徒在观察他们（透过圣经中记载的他们的生活）；通过观察他们在过去“因着信”与主同行的经历，基督徒可以从中得到教导和鼓励，走今天自己的“信心”道路。

在希腊原文中，“见证人”这个单词，其动词形式出现在《希伯来书》11章39节经文中，被译成“得了美好的证据”。在这节经文中，前文提到的那些人通过他们的行为得了美好的见证。就是说，他们“因着信”做了见证，并带来了果效。这个思想其后出现在《希伯来书》12章1节经文中。

12章1节中这许多的“如云般的见证人”，包括11章中讲述的那些人，他们给现今的基督徒做出了榜样。信心使他们在各自不同的环境中有着丰富的经历，并且因信而得胜；信心同样也使现今的基督徒进入到相似的经历中。这样，在将来的那个日子里，所有显现的人（包括《旧约》里忠信的圣徒也包括《新约》里忠信的圣徒）将被带到信心的终点并一同得到应许。

放下重担

围绕我们的如云般的见证人，以胜利的姿态走完了他们的天路旅程，激励我们以同样的方式走完自己的属天路程。保罗，在他的旅程中，说“我不以性命为念（捆绑和患难，及其它遭遇），也不看为宝贵（对照腓1：21），只要（喜乐）行完我的旅程”（使20：24）。今天，基督徒在奔走天路的时候，要拿出同样的态度，并且知道“所要得的奖赏”在等着我们（来2：2；11：26）。

保罗把他自己描写成是在一场比赛中（林前9：24-27），这是《希伯来书》12章1至2节经文所表达的思想。奔走天路是一场比赛，“因着信”来奔跑；保罗强烈的愿望是以令人满意的方式来完成赛跑。他不希望因为筋疲力尽而从半路上下来，也不想因为不懂规则到了终点才发现自己不够资格（提后2：5）。

我们得知保罗圆满并成功地跑完了摆在他前面的路程。在他晚年，在《提摩太后书》4章7至8节经文中，他写道，“那美好的仗我已经打过了。当跑的路我已经跑尽了。所信的道我已经守住了。从此以后，有公义的冠冕为我存留，就是按照公义审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赐给我的。不但赐给我，也赐给凡爱慕他显现的人。”

许多事情将阻挡比赛中的赛跑者，它们在《希伯来书》12章1节中被认为是“重担（或重物）”。这个想法是取自古代运动员参加奥林匹克运动会之前要做的预备练习。参赛者为了参加比赛要进行训练，他们就在小腿上，腰上，手腕上，绑上重物，这样可以帮助他们训练肌肉和耐力。事实上直到赛跑开始之前，“每个重物”才可能被挪开。

这是今天体育赛事中的普通训练。例如，一个棒球运动员，经常在他击球前挥动棒球，棒球上就紧贴着重物。没有一个棒球运动员在该他击球的时候，棒球上还带着重物。罗格·班内斯特，第一个用不到四分钟时间就跑完一里路的人，说他自己怎样在沙地上训练，又怎样训练自己往山上跑以使其保持良好状态。当真正开始比赛拿奖牌时，赛跑却是在水平的地面上进行的，而从前他训练自己跑步的地面是不平坦的。

尽管这个意思并不是告诉基督徒，当我们进行赛跑训练时要带着重物，因为没有基督徒以这种方式训练自己。但是，每一个基督徒目前都在比赛中，而不是训练自己参加摆在前面的赛跑。我们不能选择自己是否想参加比赛，因为每个基督徒已经加入了比赛。在

他接受救恩的那个时刻起,他就已经加入了比赛。正因如此,要求他放下各样重担,这些重担可能阻挡他成功赛跑,并顺利完成比赛。

当我们学习《圣经》并参加赛跑的时候,主会带领我们穿过各种试炼,考验,经历,他允许我们籍着不断成长由不成熟而长大成人(雅 1: 2-4)。这是和运动员在赛前进行的训练和调整过程的唯一相似之处。对基督徒来说,这种训练和调整是发生在比赛的进程中,灵里装备越好的基督徒,就越能以令人满意的方式在比赛中奔跑。

基督徒在赛跑时要卸下的重物不一定是指他们里面的或出于他们自己的罪。一个人因着沉迷于很多事情而消减对属灵事情的渴慕,在这个领域内对一个基督徒来说可能是重物,对另一个基督徒就不一定是。

“重物”,简单的说,就是在属灵比赛中任何阻挡前进的东西。任何使基督徒的灵性变得迟钝甚至死亡,阻挡他发挥最大的潜能,从而影响他在比赛中前进的东西,都是重物。

在古代参加奥林匹克运动会的任何一个认真的运动员绝不会这样想,他们带着重物来赛跑,因为这些重物会阻碍他们前进或赛跑能力的发挥。他在训练时所用的重物被搁置到一边,他平日上街穿的长外袍被拿掉了。他像今天参赛的运动员一样,只穿最少的衣服。

(事实上,在最初的奥林匹克比赛中,运动员是裸体赛跑,现场观众也仅限男性。[了解这些最初的比赛,就明白现在的单词“体育馆(或体操)来自希腊语“gymnos”,意思是“裸体的”。])

古代奥林匹克运动会的参赛者追逐这个时尚,很可能给他提供了一个赢得比赛的最好机会。对任何基督徒来说,如果认真对待比赛并要胜出,就必须效法同样的样式。他必须卸下各样阻碍他前进的累赘。

在《马太福音》13章3至8节中关于“撒种”的比喻及紧随其后的解释(太 13: 18-23)中,主提到了许多影响比赛的重物。这个比喻的第三部分(太 13: 7, 22),即种子撒在荆棘里的人(22节逐字来读,“撒在荆棘里的”,)允许三件事情“把道挤住”(天国的道),让他不能结果实。他允许: “世上的思虑”; 钱财的迷惑; 今生的宴乐。他因着这三件事情把“道挤住了”,阻挡了他在比赛中前进,导致最终的失败。

把种子撒在荆棘地里的人是处于结果子的阶段,这里表明主所指的是已经得救的人,而不是那些还没有得救的人。只有已经蒙恩得救的人才处于结果子的阶段,正如《马太福音》19章16节中那个有钱的年轻人一样,处于“积攒财宝在天上”的阶段。但是世上的思虑,积攒的钱财,今生的宴乐,——如果一个人不能在每个范围里正确行事的话——,这些将会带来一个空虚的人生,结果就是在天上没有积攒的财宝。

今天的基督徒,可能永远不会像过去那样了,他们面对着每个领域里的问题。商品化社会给人们提供了种种他们消费得起的娱乐和便利,使人们不断地忙碌着,以至把眼睛盯在了为金钱而奋斗的目标上,这样就能过上“好日子”。这就是世界所走的方向,很多时候基督徒放松了自己,就被世界上的很多方法和习惯掳去了。

今天几乎可以在全国各地的教堂里都能看到这样的现象。天国的话不是在讲台上听来的,坐在长椅上的人对这个信息知之甚少,基督徒被各样重担缠累,他们中的许多人甚至从来没有离开过信心比赛的起跑线。简单地说,这就是老底嘉教会,就是预言所说在教

会时代结束时存留的教会，她已经被世界的方法和习惯所掳去，以致人们很难分辨世界的界限在哪里结束，基督教的界限又在哪里开始。

对于任何一个认真参赛的基督徒来说，当他发现自己置身在这个比赛中，如果照着一个样式来赛跑的话就能赢得胜利，第一件要做的事，就是卸下各样容易阻拦前进的重担。一个基督徒必须靠主不让自己陷到世界的方法和习惯中，这些方法和习惯都将成为比赛中的重物。

这世界无论什么行为都没有过错，例如拥有财富等。但当基督徒陷入其中任何领域，以至于最后变成阻拦他们前进的重物时，问题就产生了。它们将被当成“重物”，调整行动就变的很有必要，因为“凡是不出于信心的都是罪”（罗 14：23）。

脱下罪恶

当我们赛跑时，“容易缠累（诱捕，围绕）我们的罪”并不是指不同基督徒的不同罪，而要看是什么可能成为基督徒在某个领域里特定的软弱。对每个基督徒来说这个罪都是一样的，软弱的领域也是一样的。

基督徒在任何领域里的任何软弱总是可以回到相同的根本性软弱上——这个软弱只在一个领域里。“容易缠累我们的罪”指的就是这个根本性软弱。这个单词“罪”在希腊原文中是个定冠词，指的是一个具体的罪，通过上下文可以知道，这个罪只被理解成一件事——即“缺少信心”。

缺少信心对基督徒生活表面出现的层出不穷的问题负责。缺少信心带来的灵里的软弱以各种方式表现出来，导致基督徒按照不同的样式来看待那些软弱。一个人在这个领域看自己是软弱，就把跟这个领域有关的东西看成是“容易缠累的罪”，其他人在另一个领域看自己是软弱的，就把跟那个领域有关的东西看成是“容易缠累的罪”，尽管情况根本不是这样的。因为两个领域的问题都源于一个主要的问题——即两个人身上都部分缺少信心。

这里提出一个简单的问题，即“是什么使你对神失去信心？”或者“为什么在这件事情上你不能相信神？”神为装备和训练基督徒赛跑做了必要的预备，当基督徒在信心的比赛中赛跑时，关于神能为基督徒做什么，他既给了应许也给了指令，使他们知道怎样才能成功地跑完赛跑，神非常感兴趣看着每个基督徒以怎样成功的姿态跑完比赛。没有基督徒报名参赛是为了失败。

尽管这些都是真的，很多基督徒却很少注意这点。他们的兴趣广泛，关于跟比赛有关的属灵事情却很少花时间考虑，有些基督徒最终就在灵程的路上跌倒了，正如以色列人在摩西带领下倒毙在了旷野。他们倒在宝血的右边，与他们蒙召的目的地相反的一侧。

另一方面，很多基督徒留心神的话语。他们对“大奖赏”有正确的认识。他们操练信心并且将以胜利的姿态来赛跑。这些基督徒没有像那些在旷野中的以色列人一样跌倒在路上，他们最终将抵达了蒙召的终点。他们像迦勒和约书亚一样，相信了神，赢得了胜利，最终回到了他们产业的乐园。他们将继承“这么大的救恩;”，即他们灵魂最终的得胜（来 2：3；10：39）。

2 参与赛跑

我们既有着这许多的见证人，如同云彩围着我们，就当放下各样的重担，脱去容易缠累我们的罪，存心忍耐，奔那摆在我们前头的路程。

仰望为我们信心创始成终的耶稣，他因那摆在面前的喜乐，就轻看羞辱，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难，便坐在神宝座的右边。

——来 12: 1, 2

每个基督徒的人生都是一场赛跑。为要赢得最大的奖品，参赛者就要遵循一些特定的比赛规则。事实上，这些规则并非消极的东西，而是对参赛者的鼓励，使他们最终赢得比赛。在《希伯来书》12章1至2节中，关于如何进行这场比赛，圣灵给基督徒提供了指示，按照这些明确的指示来参加比赛的基督徒，将确保最终能以令人满意的姿态完成比赛。然而，另一方面，那些不遵照这些明确指示来参加比赛的基督徒，无论在什么环境中都不能取得比赛的胜利。

如果有这样一群人，他们中的每个人都应该是为了前面的盼望而来好好预备自己的话，那就是基督徒。神准备了整个教会时代，大约持续了两千年为他的儿子预备了一个新娘，当主再来的时候，她将和主一同在地上做王。对于那些成为基督新妇的基督徒来说，他们在天国的地位是赢来的，而不是因为他得了永恒的救恩就保证有的。即使那些最终进到了这些座位的基督徒，座位的等次也不是一样的。当主再来的那天，那些与主同做宝座一起掌权的人将拥有这些不同等级的座位。

基督徒在天国里的座位将完全取决于他们在比赛中的表现。就是说，当主再来的时候，与主同坐的座位将分配给神家中的那些忠心的仆人。他们在赛跑当中持守的是忠心，也就是在当今这个时代中，对神所托付给他们的责任完全尽责的去做。

赛跑结束后等着回报每个基督徒的是“一个公正的大赏赐”（来 2: 2; 11: 26），这是合乎圣经的，因为根据每个人的服事，基督徒将被给予相应的报酬。在将来基督的审判台前，基督徒在神的家中所做的服事将得到公正的评估，然后就有着适当的报酬。

在保罗一生中，使他每一步迈向得救终点的只有一件事，那就是能够成功地完成已经加入的比赛。保罗知道他已经得救了，当他死的时候就能和主同在了（林后 5: 6-8; 提前 1: 15, 16）。他既不需要花时间重新思考割礼问题，割礼围绕着他得救的经历以确保他真的得救；他也不用因为恐惧而必须严格地照着某个样式来生活，以免有一天他会失去救恩，——当然保罗认为失去救恩是不可能的（罗 8: 35-39）。保罗却将眼目定睛在更前面的目标上，就是那得到救恩以后才可能有的目标（腓 3: 7-14）。

基督徒目前发现自己置身其中的比赛，根据《希伯来书》11章1节的经文和其他的相关经文，指的是信心的比赛（提后4：7）。这里所关心的是“魂的得救”（来10：39），彼得在他的第一封书信中，把它说成是基督徒信仰的“终点”，“并且得着你们信心的果效，就是灵魂的得救”（彼前1：9）。这魂的得救或丧失关系着将来能否与主在天国里一同做王。（太16：24-17：5；25：14-30；路19：12-27）。

因此，对于目前参加比赛的基督徒，赛跑的成败关系到神的国度；更具体地说，基督徒的赛跑，是为了赢得神在天国里所赐的那些座位，好与神的爱子在天国里一同做王。这就是基督徒生活的关键所在。没有比这个更大的奖赏了，即有一天从地上在主的殿里作仆人，被提到天国里与主在宝座上一同做王。

可是又有多少基督徒了解这些事情呢？又有多少人对此事感兴趣呢？基督徒谈论得救也谈论进天堂，然而，大多数人根本不知道人的得救与天国到底有怎样的关系。

人们通常把进天堂当作救恩而看成是信仰的终点。但是，若真如此的话，基督徒现在参加的比赛该如何放在基督徒的生活里呢？那就没有地方可放了。因为，一个人最终魂的得救和进天国，都是完全建立在基督已经完成的工作上的，是与比赛毫无关系的。

一个人的得救是为了进入这场特别的比赛，这个比赛有一个明显的目的。现在很普遍的教导是根据一个人的最终命运来看待是否得救，——即一个人最终的命运在天堂还是地狱，取决于他是否得救了，并且这被看作是信仰的全部内容。——此神学完全忽视和模糊了圣经中有关天国的教导。对救恩之重要性的教导没有和救恩之目性的教导取得平衡。

如果这世界上还有一群人，他们知道为什么死也为什么活的话，他们就一定是基督徒。他们有着所有可能的呼召中最高尚的那一个。尽管这样，这个世界却遗憾地看到组成基督群体的大部分人是妥协分。这里的每个人本应该公开认信许多真理，但实际上却少有人承认。

有关比赛方面的信息就在那里，但是知道并明白着这些事情的基督徒在哪里呢？比赛目前正在进行中，但是认真参赛的人在哪里呢？与主升天同坐宝座的应许已经给了，但是那些将眼目盯在这个目标上的人们在哪里呢？

存心忍耐

当一个人放下“各样的重担”（任何阻挡他在比赛中最大可能地发挥潜力的累赘）和“容易缠累我们的罪”之后，他才能“存心忍耐”着赛跑。

“忍耐”是从希腊语“hupomone”翻译过来的，也许可以更好地翻译成“耐心的忍受”。也就是说，当你参加了比赛并把眼目盯在了前面的目标上时，需要耐心地忍受着可能在前进道路上出现的任何事情（试炼和考验）。

“Hupomone”出现在《雅各书》1章3至4节中：“因为知道你们的信心经过试验就生忍耐[耐心的忍受]。但忍耐[耐心的忍受]也当成功，使你们成全完备，毫无缺欠。”

试炼和考验是神用在他的百姓生活中，帮助他们做成忍耐功夫的一个手段。同样，一个人要存心忍受着神在他前面的道路上给的任何试炼和考验。一个人在任何时候都要存心忍耐，并且经过各样的试炼和考验，最终将在这场信心的比赛中渐渐地达到他所期望的目标。

一个人的忍耐将带来“（末世的）成功。”这不是一夜之间或者短时间可以成就的，而是逐渐地在整个的赛跑当中发生的。罗马书八章28节说，在那些按着神的旨意被

召的人的生活中，“万事都互相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一切事情的发生都不是偶然的，而是在神的主权和旨意当中，按着神奇妙的设计而运行。当我们在试探和磨练中凭着耐心来经历的时候，能够看见的只有现今，但是神却不仅仅看见现今，还能够看到未来。神能够看到我们所看不见的，也就是现今所发生在我们身上之事件的将来的结局。

（例如，像约瑟和摩西这样的人。当约瑟还在埃及监狱的时候，他没有看到神将在他生活中所成就的工；摩西在米甸放羊的时候，也看不到做事的果效，尽管最后神还是兴起了约瑟并把他放在了埃及宝座上，也使用了摩西带领他的百姓离开了埃及。神在今天也以类似的方式在基督徒的生活中做工，呼召他们为了特定的目标，耐心地忍受试炼和考验。）

存心忍耐直到工作结束，最终使每个基督徒都能“成全完备，毫无缺乏。”在经过大量的转变（变形）工作之后，即《罗马书》12章2节中提到的工作（当基督徒耐心忍受试炼和考验的时候，圣灵在他的生活中所做的工，其结果是使基督徒不断由不成熟进深到成熟），最终每个基督徒都将被带到他所期望的目标。照着这个样式，圣灵在基督徒生活中所做工的最终目标是培养一个成熟的基督徒，使他一无所缺。

因此，从这个方面来说，“耐心”和“忍受”是两个不可分割的关键词。基督徒要不断操练“耐心”，也要不断地耐心地操练“忍受”的功课。我们现在的比赛不是在一小段时间内进行，我们是参加了一个长途跋涉的比赛。这不是短跑比赛，尽管有时在比赛中神呼召我们要做一些冲刺。但是，它更像一场马拉松比赛，我们被放在了一场长跑比赛中。这就是为什么我们要存心忍耐着奔跑。

短跑并不真正要求这个耐心的品质，也不要求人们照着能成功地跑完长跑比赛的样式来调整他的步伐。在短跑比赛中，一个人要在很短的距离内使他的速度有最大可能的爆发。但是，在长跑比赛中，一个人却需要适度地调整他的步伐，以便在比赛中借着操练耐心的功课而忍耐着跑完全程比赛。

如果他允许自己比正常的步伐不适当地慢下来，他就不能使身体的耐力在比赛中最大可能地发挥作用，有可能结果就是失败。他可能跑了第二名或第三名而不是第一名，或者根本就无法赢得奖品。从另一个方面讲，如果他不适当地加快了步伐，将会因为过于疲劳超过了比赛所要求的体能，结果就是不得不从半路上下来或者不能完成全程比赛。

在基督徒圈里有时能听到这样的说法，“我宁可燃尽自己也不愿意锈死自己。”如果把这句话用来指导一个人在信心的赛跑中如何调整自己的步伐，那将是严重的误导。说这话的人其实是把“燃尽自己”看成是好东西。事实上，“燃尽自己”或者“锈死自己”这两种做法都有问题。“燃尽自己”指的是基督徒在长跑比赛中想要用短跑冲刺的方法来跑完全程，“锈死自己”是指基督徒根本没有跑起来。这两方面都不能使赛跑者到达终点。

保罗在《提摩太后书》2章12节中也间接提到这样的思想，在那里他对与主一同作王提出了要求，“我们若能忍耐（原文：受难），也必和他一同做王。”希腊语中的“忍耐”（原文：受难），其动词形式出现在《雅各书》1章3至4节和《希伯来书》12章1节中，-----都指“忍耐”（耐心地忍受）。因此，《提摩太后书》2章12节经文逐字来读就是，“如果我们耐心地忍受，我们将和他一同做王，如果我们不认他[如果我们不能和他一同忍耐]，他也不认我们[他也将不和我们一同做王]。”（必须通过上下文中那些与主一同作王的经文来理解。）

明白了作者在《希伯来书》12章1节中关于比赛的教导，以及雅各关于怎样从不成熟到成熟的教导，就能很容易明白保罗为什么想要在《提摩太后书》2章12节中使用这

个单词的动词形式。理由很简单。如果我们存心忍耐着在信心的比赛中赛跑，我们就能进入天国与主一同作王，因为存心忍耐的人将遵照正确的样式来赛跑，并且将以令人满意的姿态完成比赛。

《雅各书》1章3节至4节经文中被译成“忍耐”的这个单词，在《雅各书》1章12节中也以其动词形式出现（同样也出现在《提摩太后书》2章12节中）：“忍受试验的人是有福的。因为他经过试验以后，必得生命的冠冕，这是主应许给那些爱他之人的。”因此，在今天信心的赛跑中表现出来的存心忍耐，能使赛跑者遵照正确的样式并且以令人满意的姿态完成比赛，最终的结果是不仅将来在审判台前他们被批准进入天国，并且还要得到生命的冠冕。

《雅各书》是《新约》书信中更加具体地谈论魂得救的一卷书。在《雅各书》1章21节中，作者谈论了存心忍耐及其最终结果——即比赛将怎样进行以及令人满意地跑完比赛后又怎样，然后他指向“所栽种的道”（道就是与新的生命相一致相适应的 神的活泼之道），“就是能救你们灵魂的道。”

对 神话语的领受能带来一个人的魂得救，在《罗马书》12章2节中圣灵所做的转化工作，使用的就是 神的话语。神的话语跟一个人的转变有关，正如《雅各书》1章3节中所说，一个人的信心的试验如果没有 神话语的领受是不能得以完成的。

信心“是从听道而来的，听道是从 神的话来的（罗 10：17）。”基督徒把 神活泼的话语吸收到他已经得救的魂中，这个生命之道与他新的性情是和谐自然的。住在里面的圣灵接受 神的话语并且逐渐在基督徒的生活中做工，逐渐使他从不成熟到成熟。正在经历这种转变的基督徒要相应地操练耐心和忍耐，因为这正是自己的信心得着试炼和考验的时候。明白这个道理，就知道在这场信心的比赛中当以怎样的样式赛跑，以及又该如何适当地调整比赛的步伐。

基督徒的生活，就是我们现今正在参与的赛跑，是从不成熟走向成熟的，信心的目标也是这样不可分割地与赛跑联系在一起。

仰望耶稣

《希伯来书》的作者教导基督徒在比赛中要把眼目定睛在耶稣身上。然而，希腊原文比英语翻译更清楚一些，在作者的教导关于“仰望耶稣”中有两个介词，第一个介词是“looking”的前缀，在英语中完全没有被翻译出来。从希腊语逐字翻译过来就是“look from upon Jesus”。一个人仰望耶稣就要同时把眼睛从其他任何东西上移开，因为这些东西在什么时候都会分散其注意力。

当耶稣说“手扶着犁向后看的，不配进 神的国（路 9：62）。”他指的就是这个真理。如果每个基督徒都是照着手扶犁的样式来开始，根据《希伯来书》12章2节的经文，我们假设他不看周围的其他东西，他可能一直看着正在耕犁的这条道前面的那个终点。但是，如果他在田间这条道上耕种的时候，开始左右观看或者往后看，那么他就把眼目从这条道前面的那个终点挪开了。因此，他应该将自己的眼目从任何分散其注意力的东西上离开，而将眼目一直看着前面的目标。耶稣也说一个人如果不能将眼目紧盯着前面的目标就不配进天国。

保罗在《腓利比书》3章13节和14节中是这样说的，“我只有一件事，就是忘记背后努力面前的，向着标杆直跑，要得神在耶稣基督里从上面召我来得的奖赏。”

保罗在《林前书》9章26节中也说，“所以我奔跑（为要得不能坏的冠冕24，25节经文），不像是无定向的。”就是说，他不是没有目标地奔跑，他没有来来回回地摇晃着从一个跑道跑到另一个跑道上。相反，他将眼目紧盯着前面的目标，并用尽全身力气笔直向它前进。他的每一个行动都围绕着一件事情：坚定不移地按照能够使自己获得奖赏的那种样式来完成比赛。

基督徒目前加入的信心比赛不仅意味着参赛者要“存心忍耐”着赛跑，并且还要将他们的眼目紧盯着摆在前面的目标上。参赛者的姿态就是当他们仰望耶稣的时候，要将自己的眼目从任何分散其注意力的东西上移开。

1. 认识基督

在《腓利比书》3章10节中，保罗写道，“使我认识基督……”。保罗当然在关系着永恒救恩的问题上是已经“认识”基督的。因此，他一定是指着什么东西超过了他所经历的范围。通过这节经文的其它部分及上下文我们知道保罗在心里想到的是阶段性的灵命进深，即从最初的认识基督进深到拥有更多的知识，这些知识能使他与主保持更加亲密的关系；为了这个目标，他将生命中所有的东西都当成“有损的”（腓3：8）。

一个人通过花时间在他们的希望熟练的领域里获得知识，也开始了解生活中不同的事情。知识的获得总是与他所投资的时间成正比。在生活中任何方面这都是事实。基督徒通过投资时间来认识神的话语。他们通过神对他们的开启从而获得知识，开始越来越多地知道神的计划和旨意。通过投资了有限的一点时间，可以获得关于某事物的基本知识，在此之上，还有不同程度的知识，要获得那些知识，就得投资相应的更多的时间。

基督徒如果不花时间和基督在一起就不能“认识”基督；一个人与基督花的时间越多，就越能与主更加亲密，这是保罗抛下一切来寻求的关系。这就是为什么当基督徒仰望耶稣的时候，他的眼目要离开任何分散其注意力的东西，而单单定睛于耶稣。

A). 耶稣复活的大能

耶稣来世上是为了完成天父的旨意，连死亡也不能胜过他（约4：34；6：38）。这就是天父所

“喜悦的”（太3：17；诗2：7；徒13：33，34）“爱子”（有一天他要行使长子的权柄）。就是这一位，在他地上职位结束之时，说，“我在地上已经荣耀了你，你所托付我的事，我已成全了。”（约17：4）

神使他从死里复活（徒13：30），圣灵使他从死里复活（罗8：11），基督使他自己从死里复活（约10：17，18）。然后他坐在了神的右边，等着将来那天的到来——在那一天，他的仇敌将成为他的“脚凳”，而他将用“铁杖”来治理全地（诗2：6-9）。

根据《使徒行传》13章30节这节经文，基督的复活与他将来治理全地是不可分割的。33节经文说，“你是我儿子，我今日生你。”这节经文并不是指耶稣复活本身，而是指耶稣复活的目的。这节经文出自诗篇第2篇，里面有对弥赛亚的清楚描写（诗2：6-9）；基督从死里复活是神应验了对百姓的应许（徒13：33），他把“大卫的圣洁”（徒13：34）可靠的恩典”给了基督。就是说，基督从死里复活乃是神完成了关于要来的救赎主的应许，这位救赎主将要升到“他祖大卫的位”上，并且“他要做雅各家的王，直到永远（路1：32，33；撒下7：12-16）。”

“所有的权柄”都被交到了儿子的手里（太 28: 18），他已经从死里复活并且坐在了天父的右边，权利的右边。在这个座位上，神的爱子拥有“所有权柄”，神对于他儿子有清楚的表示，“你坐在我的右边，等到.....”（诗 110: 1）。

坐在天父右边的儿子现今并没有完全行使已经交在他手里的权柄；他也没有全部实现诗篇第 2 篇和第 110 篇中所说的耶稣复活的目的。但是有一天这个状况将完全改变。这一天就要来到，神的儿子将拥有天国的一切权柄，他去是为了得国（路 19: 12, 15；但 7: 9-14），然后他将作为大君王大祭司“照着麦基洗德的等次”再来，当他坐在自己宝座上的时候，将行使权柄（诗 110: 2-4；希 5: 6-10；6: 20-7: 21）。

这些就是保罗在说到他了解“在复活大能中”的基督的时候心里所想到的。当基督和天父一同坐在（过去，现在）宝座上，那里是能力和权柄的源头，等着将来他坐在自己宝座上行使自己权柄的时候，保罗盼望着有一天能和那些人一起与主同做宝座，同掌王权。

B). 与他一同受苦

苦难紧跟着基督的服事，同样苦难也紧跟着保罗的服事。只要一个人想进到与主更亲密的关系中，苦难就将紧跟着他的服事。

“凡立志在基督耶稣里敬虔度日的，也都要（不是可能，而是将要）受（逼迫）迫害。”（提后 3: 12）

逼迫是敬虔生活的必然结果。与主同受苦难指的是我们对待苦难的心态要象基督，即看待自己的苦难就像基督看待他的苦难一样。那么，基督又是如何看待他的苦难呢？基督“因摆在前面的喜乐（那天他将治理），就轻看羞辱（相比就显得微乎其微），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难，便坐在神宝座的右边（来 12: 2）。”

早期教会的使徒们欢喜他们“被算是配为”基督的名“受苦”。为什么呢？因为他们知道在主里的劳苦不是徒然的。

C). 效法耶稣的死

耶稣在谈到他舍命的时候所使用的单词，在希腊原文中是“*psuche*”，在《新约》中很多地方都被译成了“魂”。这个单词出现在《马太福音》16章 25 和 26 节经文中，在 25 节经文中出现过两次被译成“生命”，在 26 节中出现过两次是“魂”的意思。在这里，这两个单词“生命”和“魂”是可以互换使用的。基督把生命舍弃了是为了“把他再取回来（约 10: 17）”，《马太福音》16章 25 和 26 节经文中教导了相同真理——即“凡为我丧掉生命的，必得着生命。”

在这个译文中的“*conformable*”，在希腊原文中的意思是“具有相同的形状”。基督徒在世为人照样要效法基督的样式，主为了完成天父的旨意（约 12: 24）乃是朝着死亡而不是生命有目标的迈进。基督徒要效法基督的样式，这样做是为了在今世失去生命而在来世得到生命。这整个的事件关系到“人子要在他父的荣耀里同著众使者降临”的时候，他要照每个人的工作给予“奖赏”，接着就一同到天国里“作王”。（太 16:24-17:5）。

2. 抵达目的

保罗试图通过“复活的大能”，在“与他一同受苦”，及“效法他的死”上“认识”基督，在 11 节经文中他这样说，“或者我也得以从死里复活”，这关系到“要得神在基督耶稣里从上面召我来得的奖赏。”（腓 3: 14）

“复活”在希腊语中是“exanastasis”，同一单词也出现在前一节与基督有关的经文里，但是这个单词有个介词作前缀“ek”（当元音前出现单词前缀的时候就形成 ex）。介词“ek”意为“out of”（出去），这样就译成了“出来—复活”，这个单词源自 11 节经文中的“exanastasis”。

复合词“anastasis”（复活），从字面上解释是“站起来”（ana 意思是“出来”，“stasis”意思是“站”）。当它指“死亡”的时候，意思是指从死亡的位置上“站起来”（被复活了）。Exanastasis，却是“从...站出来”的意思；如果眼前有一个死者，这个单词就是指那个人从其他那些没有从死里复活的人中间“站出来”（“被复活出来了”，“出来—复活”）。

这个单词 exanastasis 在 11 节经文中并不是指身体的复活（在《新约》中提及这个单词就这么一次），因为《旧约》中没有提到在基督徒中会有“选择性的复活”。确切地说，它是指神使某些基督徒从其他基督徒中“站出来”（也就是，“被提出来”）。这就是在审判台前作出的决定和结果。这就是具体区分基督徒的时刻（根据 exanastasis 这个单词），不是那个“在基督里死了的人”都一起复活的时候。

信心创始成终者

《希伯来书》12 章 1 节中的“信心”不是“我们的信心”，就像英语中翻译的那样；而是“这信心”（注意在[KJV]版本中“our”是用斜体字，表示它被翻译者补充进去的）。这个单词在希腊原文中前面有个冠词，指的是《提前》6 章 12 节和《犹大书》3 章中提到的同样的信心。

《提前》6 章 12 节经文说，“你要为那真道打那美好的仗，持定永生，你为此被召……”这节经文可以更好地译成，“要在这美好的信心的比赛（赛跑）中竭力奋斗，紧紧抓住今世的生命，你为此被召……”后句中的“strive”是从希腊语“agonizomai”翻译过来的，英语中的“agonize”也是从源于此；单词“contest”是出自希腊语“agon”，它的名词和动词都是“agonizomai”。

《犹大书》3 节中写道，“亲爱的弟兄啊，我想尽心写信给你们，论我们同得救恩的时候，就不得不写信劝你们，要为从前一次交付圣徒的真道竭力的争辩。”这里的“竭力地争辩”是由希腊语“epagonizomai”翻译过来的，它是《提前》6 章 12 节中的“agonizomai”的强调形式，这句经文的这部分可以更好地译成“认真地为信仰奋斗”；根据《提前》6 章 12 节来理解这节经文，认真地为信仰奋斗并不是指为信仰辩护，虽然有一些解经家错以为是那样，而是在信仰当中奋斗、努力。这样的奋斗指的是信徒要对他在神的家中所蒙的呼召忠心到底，按照适当的方式完成赛跑，也就是说，竭力地在信心的赛跑中前进。

基督既是信心的“创造者（发明者，建立者）”又是“完成者”（完成过程者）。他是“阿拉法和俄梅嘎，是始也是终……”（启 1: 8）。当我们存心忍耐奔跑的时候，要使自己的眼目永远仰望耶稣，而不被任何事物分散注意力。

3

赛跑的终点

我们既有着这许多的见证人，如同云彩围着我们，就当放下各样的重担，脱去容易缠累我们的罪，存心忍耐，奔那摆在我们前头的路程。

仰望为我们信心创始成终的耶稣，他因那摆在前面的喜乐，就轻看羞辱，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难，便坐在神宝座的右边。

——来 12：1，2

基督徒置身其中的比赛不是基督徒生活中的一个选择，相反，这是一场所有基督徒已经自动登记的比赛。基督徒在接受信仰的同时，即在得救的同时就加入了比赛。

因此，基督徒对于是否该参加比赛而无能为力。对于这件事情他没有选择的余地。他已经进入了比赛，在前面有神所预定的一个终极目标。

但是他可以选择*如何进行比赛*。他可以遵循神所提供的教导，按照能确保他获胜的方式来赛跑；他也可以忽视神给他的教导，按照不同的方式赛跑，其结果只能是输掉比赛。

为了正确地进行赛跑，基督徒不仅接受了教导，也获得了一些信息，诸如为什么要进行赛跑，赛跑结束后，等着所有基督徒参赛选手的将是什么。

正在进行的赛跑给基督徒提供了最大可能的特权——即当主再来的时候，有资格与主同坐宝座同为后嗣。奖赏跟“神爱子”国度里尊贵荣耀的座位有关，它们将等着那些得胜的参赛者，对于那些不成功的参赛者，拒绝奖赏的结果将是在神儿子国度里感到惭愧和羞辱。

明白了这些事情，能使每个基督徒以一个正确的与圣经相符的视角来看待所拥有的福音及基督徒的生活。

人类被救赎有一个目的，这个目的与即将到来的基督的国度有关。一个人被救赎，他已经“出死入生”，他已经有了永生。目的是让他能参加信心的比赛，并有机会在基督国度中众多的座位上赢得一席之地。

教会时代延续了近两千年，神借着教会时代要得到这些执政者，他们将升到宝座那里，与神的儿子同为后嗣，同坐宝座同掌王权。这里的每个人都将成为基督的新妇，她将像王后一样和神的儿子一同做王。这些成为基督新妇的执政者，将是那些参加赛跑并以令人满意的成绩完成比赛的人。

(请看同一作者的书：*Redeemed for a purpose*. 其中详细讨论了圣灵在现今时代的工作。)

救恩把一个人从一个国度（在那里他不能参加赛跑）迁移到另一个（在这里他发现自己自动加入了比赛）。得救的人脱离黑暗的国度（他在那里与神为敌），被迁到光明的国度（现在他与神和好）。只要当这种改变发生之后，基督徒才发现自己已经置身在比赛中，神对教会时代的旨意就此显明了。

《歌罗西书》一开始就总体概括了这件事，不过是从一个不同的角度讲的。第一章论及基督徒从黑暗的的国度被迁到光明的的国度，从上下文看，那里主要是讲神这样做的原因。

人被神所拯救（拯救解决了他最终的命运），神把他从一个国度领出来，放到了另一个国度，“盼望”和“产业”由此来到眼前（西 1: 5, 12, 23, 27）。《歌罗西书》第一章集中在“产业”和“盼望”的论述上，此“产业”和“盼望”与目前的信心比赛有关，也与将来基督国度里尊贵荣耀的座位有关。

基督徒从一个国度被迁到另一个国度，在 13 节经文中这样写道，“他救我们脱离黑暗的权势，把我们迁到他爱子的国里。”

（神对基督徒在两个领域的迁移就好比是在体育场内进行的一场足球赛。体育场预表世界，球队预表国度，球场预表地球。A 所代表的撒旦的球队和 B 所代表的神爱子的球队在比赛，预表撒旦和基督徒之间的交战，B 队最终赢得了比赛的胜利，预表基督徒最后战胜了撒旦，A 队的人都降服在 B 队之下，预表神国度的降临。）

“迁到”（此处英文是“translate”，意为“转化，转变”）在希腊原文中的意思是指从一个地方移出，放到另一个地方；这个单词也指一个人观点的改变。

不管怎样理解这个单词，这节经文都不会是指我们脱离了撒旦的国度，被安置到了基督的国度。这很容易理解，因为在现今时代这种迁移行为是不可能发生的。

撒旦是神所设立的现今“世上的国”的统治者（虽然是个悖逆神的统治者），无论基督徒和非基督徒都居住在这个国度里。但是目前却没有这样一个国度，可以使基督徒迁移进入。今天撒旦统治下的国度终有一天会“成了我主和主基督的国度”（启 11: 15），但是那一天是直到现今的时代完成了之后才到来，那一天，天父把撒旦从宝座上赶下来，把他的儿子放在宝座上（但 7: 13, 14; 启 19: 11）。

借助上下文，只有明白了神在当前国度里已经发生了转变，才能理解《歌罗西书》1 章 13 节这节经文。“这幽暗世界”（弗 6: 12）和《歌罗西》1 章 13 节中“神爱子的国度”指的是完全相反的两个地方，但是这两个地方一定在某种意义上只跟同一件事有关，即两者都掌握权柄，都跟“国度”有关，只是国度目前被撒旦管辖，有一天将由基督掌管。

撒旦是现今世界的统治者，“全世界都卧在那恶者的手下”，“在撒旦的国中”。（约一 5: 19; 路 4: 5, 6）。

相反，基督是将来世界的主宰。基督徒“不属世界”，正如“基督不属世界”一样（约 17: 14），他们在当前国度里已经发生了转变。

由此可以看出，被救赎的人无论何时何地都无法从他注定将来要统治和治理的国度中迁移出去。只要他如今还居住在地上，在“这将死的肉体”依然存活之时，他都无法从这个国度中迁移出去。但是他会被安置在一个位置，在那里他将效忠于这个国度未来的主人，而它千真万确地发生了。

在《撒母耳上》和《撒母耳下》中生动描写了这件事，在《旧约》时代神权之下的扫罗和大卫，预表了现今和将来神权下的撒旦和基督。

扫罗被膏作以色列的王，正如撒旦被立作地上的统治者；扫罗悖逆神，正如撒旦悖逆神；扫罗没有资格在宝座上继续统治，正如撒旦没有资格在宝座上继续统治；但扫罗继续统治，直到神所拣选取代他的那一位出现并预备好了登上宝座，正如撒旦继续统治现今的世界，直到基督出现并预备好了登上宝座。

从这里可以看出《圣经》里的执政原则是，即使任职者没有资格（正如扫罗一样），他也必须坐在宝座上，直等到神所拣选取代他的那一位（正如大卫一样）出现，并且做好准备取代他，他才从宝座上下来。

大卫被神膏抹作王，但同时扫罗还依然掌权，正如基督生而为王，但撒旦依然掌权。但是大卫没有马上拿起王杖登上宝座，正如基督没有马上拿起王权登上宝座一样；大卫发现自己置身山中，远离王国，正如基督发现自己置身天堂，远离天国一样；一些忠信的人追随大卫，相信他将来有一天会坐上宝座（撒下 22:1,2），正如一些忠信的基督徒跟随基督，也相信有一天基督必坐到宝座一样（西 1:5-12）。

这就是说，大卫时代那些以色列人在国度里已经发生了转变，这预表着今天的基督徒做着完全同样的事情。大卫时代的以色列人依然居住在扫罗统治的国度里，但是他们的心却忠于大卫，他们相信有一天扫罗被赶下宝座，大卫将继承王位。这完全预表着基督徒依然居住在撒旦的国度里，但是他们的心却忠于基督，盼望着将来有一天撒旦从宝座上下来，基督将统治世界。

当大卫还没有做王的时候，他就已经带领培养了一群人。他们是将来的执政者，等他登上宝座时会与他一同掌权。现在可以看到完全相同的事情。现在（就是在现今的教会时代），基督正在带领培养一群将来的执政者，是等将来他登上宝座时与他一同掌权的。

只有在扫罗时代结束之后，才是大卫准备登上宝座之时；这预表着只有在教会时代结束之后，才是基督准备登上宝座之时。在那个时刻到来之前，扫罗依然坐在宝座上；这预表着在基督第二次到来之前，撒旦依然执掌权柄。

最终的结局是扫罗被赶下宝座，政权被交给大卫的那个时刻到来了；接着大卫和他的忠信的仆人搬进来接替了王位，来统治扫罗曾统治的王国。

这预表着同样的事情会发生，那一天就要到来。它一定能来到，在《旧约》中有许多这样的先例。撒旦最终将被赶下宝座，交出王冠，此王冠将被赐给基督；同样，基督和他的忠信的仆人将搬进来接替王位，来统治一直被撒旦统治的那同一个王国。

因此，《歌罗西》书 1 章 13 节中“神爱子的国度”不应该也不可能具有现实意义，或某种属灵含义。这个国度目前是被撒旦所掌控，它是一个真实存在的国度。那即将到来的基督的国度，也用要同样的角度来看，即它是将来的，真实的，确实的王国，在那里基督是王。我们必须从这个角度来理解，因为即将到来的基督国度就是现在存在的这个世界，只是有一个新王来统治。

整个这件事可以借助《以弗所书》(1:3, 2:6) 中的经文来理解，即基督徒将一同被提，然后“与基督在天国里”一同坐王。这里注意的是，《以弗所书》和《歌罗西书》是姊妹篇，两卷书在很多地方可以对比。《以弗所书》所论述的是事情的一个方面，《歌罗西书》论述的是另一个方面。

尽管实际上我们仍然住在这将死的躯体中依然在撒旦的国中，但是从位置上说，我们是与“基督”在天国里，因为第二个人，最后的亚当已经完全从撒旦的国中分离了出来。在《歌罗西书》中可以看到国度里面的转变。这里带出了属灵意义，但是这些属灵意义却不能忽视一个确实的事实：即我们确实是在《以弗所书》1 章 3 节和 2 章 6 节中及《歌罗

西书》1章13节中所说的“他爱子的国度中”。我们从一个领域里出来，被迁移到另一个领域里，而不是从一个国度里移开，迁移到另一个国度。目前的国度被撒旦所掌控，有一天将由基督来掌管，但是在目前这个国度的内部已经发生了转变。

《歌罗西书》1章13节前一部分不仅把“神爱子的国度”看成是指基督要来的真实国度，并且其上下文也表达了这个意思。从上下文中，可以看到有一个为基督徒存在天上的“盼望”（西1:5, 23, 27），此盼望跟“产业”（西1:12）有关，与显明给保罗的“奥秘”（西1:26-29）有关；这些都跟基督得了国的那天有关。一个简单的事实就是，基督徒在当前的国度中已经发生了转变，这些都是为了“荣耀的盼望”，为了与主在那个国度同为后嗣。

这种转变指在国度里从一个领域迁移到另一个领域，这种迁移跟救恩的目的有关。它包含了国度里权柄的转移，盼望着有一天天父将权柄从撒旦手中夺过来，交在他儿子的手里。

与《歌罗西书》1章13节所指不同的地方在于，基督徒目前加入的比赛是与国度将来的情形，而不是跟目前的情形有关。基督徒目前在赛跑是为了赢得奖赏，这些奖赏都跟同一件事有关，即跟将来“他爱子国度”里尊贵荣耀的座位有关，到那时，基督徒将和基督一同升上宝座。

（明白了基督徒目前居住的地方和“世上的国”之间的关系，就完全解决了基督徒在现在世界体系的政治结构中所扮演的角色。根据《林前》1章13节经文及相关经文，这件事只被看作一个方法：基督徒无论以何种方式在何种程度上使自己进入了目前世界的政治之中[在撒旦统治下的世界政治中，像它目前存在的样子]，都是在深入研究他们已经脱离出来的国度中的事务。请参考作者的另一本书：《至高者的统治》《The Most High Ruleth》）

摆在前头的喜乐

“信心创始成终”者，那位我们要将自己的眼目从任何分散注意力的地方移开，而单单仰望他的主，在《希伯来书》12章2节中被描写成，当他“被挂在木头上亲身担当了我们的罪”（彼前2:24）的时候，他是将眼目定睛在“摆在他前头的喜乐”。基督是以超越十字架之上的意义来看待在十字架上的苦难。

十字架上屈辱和难以名说的痛苦必须先来。没有别的选择。但是超越十字架苦难之上的东西被描写成是“摆在前头的喜乐。”

耶稣复活之后，在以马忤斯的路上遇到他的两个门徒，后来又在耶路撒冷遇到他的其他门徒。他提醒门徒们注意《旧约》始终在传达的信息：即以色列的弥赛亚要预先受苦（围绕着十字架受难的事件），然后再进到他的荣耀里（路24:25-27, 44, 45）。

约瑟，旧约中基督的预表，首先受苦然后才是自己坐在了法老的宝座上统治“埃及全地”。（创37:20; 39:20; 41:40）。摩西，另一个基督的预表，先在自己的百姓中被拒绝，然后才被他们接纳。摩西从米甸回来之后先被百姓拒绝，直到领他们从埃及地出来之后才被他们接受，在给亚伯拉罕，以撒和雅各的应许之地建立神权（出2:11; 3:1; 12:40, 41）。

《诗篇》22至24篇和《以赛亚书》53章1节中（以色列将来要为他们对弥赛亚进入荣耀之前所做的事情认罪，《以赛亚书》52章）表明了同样的次序——先受苦难后得荣耀。这是《圣约》中唯一的次序，《圣约》中有足够关于基督先受苦难后得荣耀的论

述，他复活后在去以马忤斯的路上也对两个门徒讲，“无知的人哪，先知所说的一切话，你们的心信的太迟钝了。基督这样受害，有进入他的荣耀，岂不是应当的吗？”（路 24: 25, 26）。

当基督还在地上职分的时候，彼得，雅各和约翰与基督在山上，看到了“他的荣耀”（路 9: 32）。多年之后，彼得才把他们当时看到的“荣耀”与“主耶稣基督的大能，和他降临的事”（彼后 1: 16-18）联系起来。显然基督的“荣耀”与他将坐宝座和治理地上有关系（就像约瑟坐在宝座上治理埃及一样——[埃及总是预表世界]）。

在《希伯来书》12章2节中，措辞稍微有些不同。从这节经文中，我们得知基督的“苦难”是先于“摆在他前面的喜乐（而不是荣耀）”。这与《旧约》的预言完全一致，清楚指出“苦难”先于“荣耀”，基督超越了苦难看到了将来他必进到荣耀里。

对照《马太福音》25章14节中关于才能的比喻，基督针对每个人当他进到“主的快乐”中时（太 25: 21, 23; 路 19: 16-19），他也与主一同进到权柄和能力的座位上。因此，《希伯来书》中的“苦难”和“喜乐”遵循了同样的次序，指的是《旧约》中随处可见的两件事——“苦难”和“荣耀”。

然而，为了与《希伯来书》的主题一致，确实需要对“摆在前头的喜乐”多做些解释，而不是笼统叙述基督再来的荣耀。注意关于才能比喻的解释，这里的解释更加具体，即“主的快乐”与将来与主同为后嗣一同作王有关，《希伯来书》的钥旨就是基督“要领许多的儿子进荣耀里去。”（来 2: 10）

这就是基督忍受十字架的屈辱，羞耻和苦难时两眼定睛所仰望的。基督把注意力集中在十字架上为了“摆在前面的喜乐”，他把注意力集中在将来那天他将和后嗣们一同升到他国度里的宝座上。

1. 忍受十字架的痛苦

就事论事来说，这是因为十字架是使“死在过犯中的”没被救赎的人“活过来”。（弗 2: 1,

5; 西 2: 13）。这是因为十字架使没被救赎的人获得“重生”（从上头生）（约 3: 3），完全改变他永远的命运。但是基督却超越了十字架。他看到人类被救赎的目的，这个目的是使得蒙救赎的人认识并看到被蒙召最高可能的意义。

根据《歌罗西书》1章13节的经文，基督围绕十字架受难想的更多。基督在十字架上完成了救赎，使神把堕落的人类从“黑暗的权势”下解救出来并迁移到“神爱子的国中”，也使神接受一个“死在过犯”中的人，给他新的生命，并把他放在他当初为之所造的国里面。

更为具体的说，基督通过十字架上所完成的工，为他的新妇预备了救赎，他的新妇将来要像王后一样和他一同作王。基督在十字架上完成的救赎工作（创 22）使圣灵现在可以为基督召他的新妇了（创 24）。“苦难”必先来，基督所看的“喜乐”必是紧随其后的。

基督“忍受了十字架”，他了解这些事情并把他的眼目盯着“摆在他前面的喜乐”上；今天的人类，如果不能视十字架上的苦难为了将来同样的“喜乐”，就不能像基督一样来看待基督十字架上救赎的工作。

2. 轻看十字架的羞辱

基督，为了“摆在前头的喜乐”，不仅“忍受十字架”并且他还“轻看羞辱”。这节经文中的“for”——“For the joy”——是由希腊语“anti”翻译过来的，指的是安置某个东西与另一个东西相对。与“喜乐”相对的是“羞辱”。相比“摆在前头的喜乐”，基督把十字架所受的“羞辱”当成一件不重要的事。这个可耻的“羞辱”当然不是小事情，但是比起来“喜乐”却大很多，基督因此能把前者当成一件不重要的事情。

主和他的新妇一同升到宝座那一天将要到来，这件事迄今为止超过了所有的事情，就是基督被唾，被打，被羞辱，以至被当成嘲笑的王被示众，都不重要的了。最后他走向了十字架，为人类的救赎付出了代价。即使那些曾经逼迫他并钉他十字架的人，有一天也会发现（借着对他的信）他们已经置身在摆在前面的喜乐的队伍中。

基督徒应按照基督在十字架上看待这件事情的方式来看待现在所有的逼迫，羞辱，和耻辱。这就是彼得在写这些话的时候想到的，他说“因基督也为你们受过苦，给你们留下榜样，叫你们跟随他的脚踪行。”（彼前 2：21）。

《彼得前书》和《彼得后书》是为了鼓励那些在试炼和考验中的基督徒而写的；通过对基督徒在现今承受的苦难所给予的补偿来鼓励他们。这份补偿——即与在神的爱子里尊贵和荣耀的位置有关的奖赏——将与现在所受的苦难完全相当（彼前 1：6，7；4：12，13；太 16：27）。

（注意《彼得前后书》中的“苦难”，其结果是将来的奖赏，与“存留在天国”的基业有关，也与“在末世显现”的救恩有关，这就是“你们的灵魂得救。”[《彼前》1：4，5，9]）。

效法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榜样，基督徒应把将来的“喜乐”摆放在现在的“苦难”前，相比摆在前头的“公正的奖赏”把现在的困难看作是一件不重要的事情。当他发现自己在为基督的名受苦的时候，也不再觉得奇怪了，因为“凡立志在基督耶稣里敬虔度日的，也都要受逼迫。”（提后 3：12；彼前 4：12）。这就是基督徒生活的典范。不仅如此，他还当喜乐。知道自己是“与基督一同受苦”，也在“基督的荣耀”里与他一同有份。（彼前 4：13）

坐在天父宝座的右边

基督死了，又复活了。他复活后花了四十天的时间与门徒们在一起，提出了关于他复活的“许多凭据”，并给他们讲说“关于神国的事”（徒 1：3；路 24：25-48；林前 15：3-7）。他接着就被提上天了。他的双臂伸展着，祝福他的门徒们，“一朵云彩”——神的荣耀的光芒，把他接走了，离开了他们的视线。（路 24：50，51；徒 1：9；提前 3：16）。

此时基督已经从他们眼前消失上到天堂那里去了，在门徒们还没有把其眼目从基督身上移开时，有两个从天国里派来的天使站在他们面前，对他们说，“加利利人哪，你们为什么站着望天呢？这离开你们被接升天的耶稣，你们见他怎样往天上去，他还要怎样来。”（徒 1：11）

这段信息有两点很肯定：1）基督有一天会再来；2）他离开的时候什么样式，他再来的时候也将如此。

基督升天的时候是有血有肉的，他将以同样的身躯再来（亚 12：10；13：6）；基督从以色列地他的百姓中升天，他再来的时也降在那块地上他的百姓中间（亚 14：4）；基督祝福那些仰望他被接升天的人，当他再来的时候，他也祝福以色列民（珥 2：23-27；创 14：18，19；太 26：26-29）；基督“被接在荣耀里”，他也要“在他父的荣耀里，同着众天使降临”（太 16：27；提前 3：16）。

从基督升天到他再来的时间——大约延续了两千年——基督已经回到天父的右边，在他父亲的宝座上（诗 110：1；启 3：21）。天父告诉他，“你坐在我的右边，等我使你仇敌做你的脚凳。”（诗 110：1）

“右边”指的是“能力之手”，宇宙权柄的源头来自宝座。尽管现在儿子已经占据了一个代表“能力”的位置，并且也坐在了宝座上，那是一切统治宇宙的源头，但是神的爱子现今还没有和天父一起做大君王并行使权柄，相反，他拥有祭司的职责，等候着他作大君王日子的到来。

他会一直坐在天父的宝座上，直到将来天父使万有都服在他爱子下面。之后，也只有那之后，基督要离开天父的宝座，在他自己的宝座上做大君王和大祭祀，并照着“麦基洗德”的等次“出来掌权”。（诗 110：2-4）。

1. 我的宝座，我父的宝座

在《启示录》2章和3章中，有给七个教会的七个信息，七个信息中的每个信息都包含着给一个得胜者的“应许”。这些应许是给得胜的基督徒，这七个信息都将在一千年间完成。所有这七个应许都将在基督和后嗣们统治地球的一千年间实现。

得胜者的最后一个应许是关于基督徒有一天将与基督一同升到宝座那里，这是得胜者最高的应许。

（“得胜的，我要赐他在我宝座上与我同坐，就如我得了胜，在我父的宝座上与他同坐一般。”启 3：21。）

这节经文中的类比是说，基督徒要效法基督的生命，看到“得胜”和“宝座”。基督得胜了，现在与天父同坐宝座。得胜的基督徒也将与神的儿子一同坐在他的宝座上。

注意这里的措辞，“得胜的，就如我得胜了”。斗争最终带来胜利，但是斗争总是先有的，然后才是宝座的显现。没有后者前者也不会获得。

基督已经得胜了，这与他蒙羞，被责和被拒绝时受的苦难密切相关；圣经在这点上说的很清楚，就是基督徒的苦难与主的受苦没有什么不同。基督“也为你们受过苦，给你们留下榜样...”（彼前 2：21）。但是苦难之后就是荣耀，正如经上提到时间时总是说，夜晚之后就是白天（创 1：5，8，13，19，23，31）

在《启示录》2章和3章中，得胜要和宝座一起来看。圣经中有很多章节，例如《彼得前书》和《彼得后书》中都指出，“苦难”要和“荣耀”一起来看。因此，得胜与“苦难”是不可分的，正如“宝座”和荣耀是不可分的一样。

2. 用铁杖统治

天父不仅邀请他的爱子坐在他的右边，等着将来他坐在自己的宝座上行使权柄那天的到来，天父还告诉他关于将来那天确切的事情，就是他把看到的事情借着他的话适当地向人显现。《诗篇》第二篇的一部分提供了一个例子：

“你求我，我就将列国（外邦人）赐你做基业，将地极赐你做田产。你必用铁杖打破他们，你必将他们如同窑匠的瓦器摔碎。”（8，9）

这段天父对耶稣说的话，被儿子用自己的话对推雅推喇教会说，在《启示录》2和3章中成了给得胜者七个应许中的第四个应许：

“那得胜又遵守我命令到底的，我要赐给他权柄制服列国。他必用铁杖辖管他们，将他们如同窑匠的瓦器摔碎。像从我父那里领受的权柄一样。”（启 2：26，27）

基督和后嗣们将用铁杖管理地上一千年。他们将效法基督的榜样在从前无序的状态中创造完美的次序；在混乱中产生宇宙。一千年的末尾，完美的次序被恢复之后，国度将被交给父神，因为“神是万物之主。”（林前 15：24—28）

与神的爱子同为后嗣，成为基督的新妇，与主同做王一千年，用铁杖治理全地——这些事情只会发生一次，不会重演。所有这些都是为正在参加信心比赛，并按照可以赢的方式赛跑的人所预备的。（在作者的书《基督的审判席》中，对于《启示录》第二章和第三章提到的七个教会有更多论述。）

结语

这就是在前面等着那些人的。他们像摩西一样对“将来的大奖赏”有正确的期盼，摩西超越了目前的环境，因着信，他“看为基督受的凌辱，比埃及的财宝更可贵。”（来 11：26）。基督徒必须得参加现在的信心赛跑，并按照同样的样式赛跑。

当基督徒仰望基督，那位“信心创始成终者”的时候，必须使自己的眼目离开那些分散其注意力的东西。他们必须将自己的眼目紧紧盯着目标，才能超越目前的环境看到将来的盼望。他们必须确保自己定睛摆在前头的喜乐，而不是现在的苦难，把“喜乐”和“苦难”摆放在一起，正如基督在十字架上做的一样。

遵守基督的教导和效法他的榜样来赛跑的人将赢得比赛。他们将到达蒙召的终点。

然而，那些没有照此管理他们行为的人在比赛中将不能获胜。他们只能在路边跌倒，达不到蒙召的终点。

“你们也当这样跑，好叫你们得着奖赏。”（林前 9：24）